

证券代码：603815

证券简称：交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9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5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余额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 年 4 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94,032,012.97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4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在内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5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4月16日，公司总股本618,924,235股，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股份数6,546,700股，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的股份数为612,377,535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39,804,539.78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39,804,539.78元；本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9,999,496.86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49,804,036.64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38.24%。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以下简称回购并注销）金额0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39,804,539.78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30.56%。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回购的股份数量为6,546,700股，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内的股份数如发生变动的，将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39,804,539.78	52,608,559.98	61,892,423.50
回购注销总额（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0,241,795.21	173,604,252.52	181,566,577.22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394,032,012.9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154,305,523.2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161,804,208.3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 (元)	154,305,523.26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 (D) 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现金分红比例 (%)	95.37
现金分红比例 (E) 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 (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 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

(二) 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4月27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本利润分配方案。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经营、资金需求、股东回报及未来发展等各种因素，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严格执行了现金分红决策程序，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兼顾了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和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 本次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的生产经营状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经营现金流等因素，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造成影响。

(二)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能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省交通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9 日